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工作情况

“两新”工作开展以来，市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全力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

一、工作情况

（一）强化标准牵引，筑牢工作基础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我局联合10部门共同印发了《长治市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细则》，明确十条具体措施。提出：拟主导或参与制修订13项国家行业标准。截至目前，我市企事业单位已成功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建筑用塑料门窗》《晶体硅光伏组件回收处理方法 物理法》《室内LED显示屏规范》《手工粗布床上用品》以及紫外LED封装和防爆电器等领域10项国家行业标准。今年以来，通过开展以标准、计量、认证为特征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帮助31家企业申报“山西精品”，4家企业申报山西省质量奖。标准与质量互促共进，为相关产品的质量提升、更新

换代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二）聚焦重点领域，推动设备与产品更新

首先，推动特种设备更新。积极引导、大力支持电梯升级改造，加大主要零部件报废标准的宣传贯彻力度，深入电梯使用单位、维保单位，开展标准解读活动，引导大型游乐设施经营者对超设计使用年限的设备实施更新，配合住建、发改、审批等部门开展了2025年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目前共申报拟更新电梯246台，省级相关单位审核通过242台，其中国家补助资金支持138台。其次，强化电动自行车安全标准。将规范电动车及相关配件市场作为工作重点，针对出厂、销售未标示CCC标志的电动自行车，厂名厂址缺失、无执行标准、无合格证及其他标识不规范的电动自行车电池，未标示执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充电器、头盔等产品，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通过整治，有效净化了市场环境，推动了符合标准的电动车及相关产品的更新换代。

（三）优化消费环境，激发消费活力

加强价格违法检查，督导县区局开展对不履行价格承诺、先涨价再打折等价格违法行为抽查检查，并对发现的问线依法进行处罚。持续开展“共筑满意消费”活动，制定年度工作目标，引导100家经营主体成为“放心消费承诺单位”，鼓励市场主体公开承诺并切实履诺，构建“承诺—亮诺—践诺”信用体系。2024年全市12315平台累计接收消费咨询、投诉及举报

5.6 万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561.76 万元，有效遏制了大规模设备和消费品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假售劣、虚假宣传、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市场秩序，持续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激发了消费者参与以旧换新活动的积极性。

二、存在问题

虽然，我局在推动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更新做了一些工作，但与先进地区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还不能为“两新”工作提供更多高质量的产品。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按照《长治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要求，推动落实能效、排放、技术标准，提升企业标准管理能力，加强标准实施监督执法，坚决杜绝不符合质量、能效等技术标准的产品流入市场，和极畅通线上投诉纠纷解决渠道，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支持以旧换新工作的良好氛围，推动以旧换新工作持续深入开展，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